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39)

## 關於終止分拆控股子公司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至創業板上市

茲提述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6日、2021年5月31日、2021年6月18日、2021年9月29日及2023年5月28日的公告(統稱為「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31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分拆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中集天達」)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創業板獨立上市(「本次分拆上市」)，以及股東大會同意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辦理本次分拆上市有關事宜。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和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自籌劃本次分拆上市事項以來，本公司及相關各方積極推進相關工作，並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了決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義務。基於相關綜合因素等考慮，為統籌安排控股子公司中集天達業務發展和資本運作規劃，經與相關各方充分溝通及審慎論證後，根據2021年6月18日召開的本公司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同意終止分拆中集天達於深交所創業板上市並向深交所申請撤回相關上市申請文件。上述終止本次分拆上市事項已經本公司於2025年3月27日召開的第十屆董事會2025年度第7次會議審議通過。

終止本次分拆上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實質性影響，不會對本集團現有生產經營活動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亦不會影響本公司未來戰略規劃的實施。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mc.com>)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吳三強  
公司秘書

香港，2025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志強先生(副董事長)、梅先志先生(副董事長)、孫慧榮先生、趙金濤先生及趙峰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呂馮美儀女士、張光華先生及楊雄先生。